**关于2020年度广电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**

各市州（省直管县）文旅广（体）局、局直属单位：

为加快我省广电事业发展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《湖南省广电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现将2020年度广电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支持范围
2. 局直属单位广播电视设施设备的维修及运行

补助；

1. 全省高山台站维修改造和设备购置。
2. 申报条件

（一）申报单位须为局直属单位和全省各高山台站，有健全的财务管理机构和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；

（二）专项资金的使用单位和项目申报单位必须一致；

（三）申报项目需符合本通知第一条相关支持范围要求。

 三、申报、审批程序及相关要求

　（一）申报、审批程序

　 1．组织申报：各市州（省直管县）文旅广（体）新局根据本通知，组织本地区高山台站项目资金申报工作。局直属单位直接向省局申报；各高山台站申报资料上报省局的同时送各市州（省直管县）文旅广（体）新局备案。

　 2．省局审核：省局按照公开、透明、规范、合理的原则和本通知规定的相关要求，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。

　 3.财政复审：省局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后，提出资金安排方案函报省财政厅，由省财政厅复审。

　 4. 公示、公告：省局将审核结果通过局门户网站向社会公示。

　（二）相关要求

　 1．各市州（省直管县）文旅广（体）新局应及时将本文件通知到辖区内各高山台站；

　 2．各申报单位于2019年10月31日前，将申报表格和相关资料报省局规划财务处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　联系人：严艳 联系电话：0731-84801588

 邮编：410003

地址：省广播电视局规划财务处（长沙市金鹰影视文化城）

　附件：湖南省广电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

 湖南省广播电视局

 2019年7月30日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附件 |  |  |  |  |  |
| 湖南省广电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 |
|
| **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** |  |  | 　 |
| **项目名称** | 　 |
| **项目负责人** | 　 | **联系电话** | 　 |
| **主管部门** | 　 |
| **立项依据** | 　 |
| **建设内容 及绩效目标** | 　 |
| **组织实施条件** | 　 |
| **项目投资总预算 （万元）** | 　 |
| **申请补助资金 （万元）** | 　 |